

附件 1

第三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赛

就业赛道方案

一、比赛内容

考察学生求职实战能力，个人综合素质、专业能力与目标职业的契合度，个人发展路径与就业市场需求的适应度。

二、参赛对象

就业赛道设高教本科生组和高教研究生组，参赛对象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本科高年级计划求职学生，以及全体研究生。高教本科生组面向普通本科三、四年级（部分专业五年级）学生（不含已通过推免等确定升学的毕业年级学生），全体第二学士学位学生；高教研究生组面向全体研究生。

三、比赛环节

（一）报名和初赛：各学院/书院自行组织报名和初赛选拔，初赛形式不限，可参考复赛决赛流程或者评审推荐。所有选手须通过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平台（简称大赛平台，网址：zgs.chsi.com.cn）进行报名，待校级审核通过后，在大赛平台提交以下参赛材料：1、求职简历（PDF 格式）；2、求职综合展示（PPT 格式，不超过 50MB；可加入视频）；3、辅助证明材料，包括实践、实习、获奖等证明材料（PDF 格式，整合为单个文件，不超过 50MB）。

（二）复赛：学院/书院推荐选手进入复赛，复赛由学生服务中心统一组织评委进行线上通讯评审，本科生组选出5名选手进入决赛，研究生组选出10名选手进入决赛。

（三）决赛：学生服务中心将组织专业评审团队结合选手提交的材料和选手的现场展示进行评审，评选出名次并最终确定推荐参加北京市赛人选。

现场展示：就业赛道设主题陈述和综合面试环节。

1、主题陈述（6分钟）：选手结合求职综合展示PPT，陈述个人求职意向和职业准备情况。

2、综合面试（6分钟）：评委提出真实工作场景中可能遇到的问题，选手提出解决方案；评委结合选手陈述自由提问。

四、评审标准

指标	说明	分值
职业目标	能够结合就业市场需求和个人所学专业、能力及兴趣等特点，合理设定职业目标	10
	深入调研并准确把握目标职业的任职要求、工作内容、基本流程和发展路径等	
岗位胜任力	具备目标岗位所需综合素质，如思维认知、沟通协作能力和执行力等，具有敬业奉献的职业精神	40
	具备目标岗位所需专业知识和技能要求，有相关实习实践经历，具备解决实际问题的专业能力	40
发展潜力	具备持续学习能力、创新精神和应对不确定性挑战的潜质，适应未来职业发展要求和就业市场需要	10
总分		100

五、奖项设置

本科生组：

金奖 1 名，奖金 5000 元；

银奖 1 名，奖金 3000 元；

铜奖 3 名，奖金 1000 元。

研究生组：

金奖 2 名，奖金 5000 元；

银奖 3 名，奖金 3000 元；

铜奖 5 名，奖金 1000 元。